

中國近代史資料彙編

四國新檔(一) 英國檔上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

中國近代史資料彙編

四國新檔
(一) 英國檔上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

例言

一、本檔係據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之「四國新檔」及「辦理撫局」兩種清檔編纂而成。起自道光三十年，止於同治二年（一八五〇—一八六三）。

二、本檔所輯詔諭、奏疏、函札、咨文、照會等，經與「籌辦夷務始末」核對，分別標註如下：

①本檔所輯文件與「夷務始末」之文件，其內容全同者，於目錄內註明「重複」，並於正文首行頂端加標「△」號。

②凡文字僅有一、二句之出入，於目錄內註明「稍有出入」，並於正文首行頂端加標「※」號。

③凡文字成行成段之出入，或雖祇一字一句之異，但與史實關係重大者，於目錄內註明「有出入」，並於正文首行頂端加標「※」號。

④本檔所輯文件為「夷務始末」所無者，目錄內不另註明，並於正文首行頂端加標「☆」號。

三、本檔所收文件，統計與「夷務始末」核對之結果如下：

英 國 檔	俄 國 檔	法 國 檔	美 國 檔	辦 理 撫 局 檔	合 計	核對結果	
						別 文件 數目	新 刊 布
三〇八	三五八	一八	五〇	六四八	一、三八二	四〇·六一%	一二·七八%
二六三	八三	一一	四八	三〇	四三五	一二·七八%	八·二〇%
一三五	九五	一	一六	三二	二七九	三八·四一%	一、三〇七
六七二	五〇五	一四	五三	六三	一、三〇七	一〇〇%	三、四〇三
一、三七八	一、〇四一	四四	一六七	七七三	三、四〇三	一〇〇%	一〇〇%

四、本檔之文號、頁次及斷句，均係編者所加。

五、本檔文件之字句，間有謄鈔訛誤或脫漏者，均酌予補正。補正之字句，另加「」號，以資識別。其未能確實判明者，則暫仍其舊。

六、本檔英俄法美各國檔，附件與正件統一編號，附件收發日期，以正文收發日期為準。「辦理撫局」則另編附件號次，各從原檔清鈔舊例。

七、本檔附有目錄兩種，一按時序編次，一按內容分類。其一文包含數事者，依類互見。

八、目錄包括文號、收發文日期、收發文者、主要事項、核對「夷務始末」結果及頁次。收發文日期或收發文者職銜不詳者，暫付闕如。

九、本檔之編纂，不刪不節，悉仍其舊，影印成書，計分四冊，英國檔爲第一、二冊，俄國檔爲第三冊，法國檔、美國檔及辦理撫局合爲第四冊。

十、原檔謄寫有兩文件首尾相連者，其第二件之文號及核對符號，均加於連接之行頂端，另於銜接處加「」號，以資區別。

十一、本檔文件，間有眉批或行間批註，均予保留。

十二、「辦理撫局」卷首原有殘缺目錄，仍予保留。

十三、本檔與「道光咸豐兩朝籌辦夷務始末補遺」一併印行，並合撰大事年表，附於「補遺」之後。

十四、本檔印刷費，係由亞洲協會捐贈之出版週轉基金項下支付，附表謝忱。

英國檔總目錄

甲、次序目錄	一——九二
乙、分類目錄	九三——一八八
一、各口夷情	九三
(1) 廣洲	九三
(2) 福州	九三
(3) 甯波	九四
二、咆噫哈案	九五
三、廣州進城問題與天津投文	九六
四、防範夷人	九九
五、英人租住福州寺觀	一〇二
六、英人覬覦臺灣	一〇五
七、洋盜案	一〇六
八、修約交涉	一〇六
(1) 初次要求	一〇六
① 上海交涉	一〇六
② 津沽交涉	一〇七

(2) 再度要求.....一一一

九、英法聯軍之役.....一二二

(1) 廣州占領.....一二二

(2) 上海交涉.....一二一

(3) 大沽交涉.....一二二

(4) 津沽戰守.....一二八

(5) 天津議約.....一三七

(6) 籌防.....一四四

(7) 上海稅則會議.....一五七

(8) 進京換約爭議.....一六四

(9) 英軍大沽受創.....一六八

(10) 獎懲.....一七六

十、英人與太平軍.....一八三

十一、英人與上海之亂.....一八四

十二、英船入江.....一八六

十三、其他.....一八七

丙、清檔正文.....一一一二一

英國檔次序目錄

編號

日

期

收

發

事

項

核

對

頁次

1	道光三〇年正月三日 (一八五〇、三、六)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	啖咪咈各夷貿易情形	重複	6
2	道光三〇年正月三日 (一八五〇、三、六)	兩廣總督徐廣縉奏	諭知啖會撤回在琉球行醫之啲噏吟		6
3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啖夷領事請代遞公文	有出入	7
4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兩江總督陸建瀛單	啖夷請將公文遞京往來照會		8
5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英使文翰致署英照會	俟接覆文即行南旋	稍有出入	8
6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英軍機大臣致穆彰阿等照會	徐廣縉危害兩國和好	有出入	9
7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英使文翰致徐廣縉照會	不准啖人進粵省城違背江南條約		10
8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英使文翰致徐廣縉照會	請粵東大憲化導省垣內外百姓與啖民友好		12
9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啖使遣員赴津呈遞公文已飛咨直省防範		13
10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七日 (一八五〇、五、二八)	兩江總督陸建瀛單	啖夷赴津投文來往公文		13
11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五、二九)	上諭	命陸建瀛開導啖夷毋得妄投文件	重複	14
12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五、二九)	上諭	命徐廣縉等約束啖會不得潛往他處	重複	14
13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五、二九)	上諭	命訥爾經額飭天津道妥為駕馭令夷船駛回上海	稍有出入	15

14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五、二九)	上諭	命陳慶偕飭沿海文武員弁防範	重復	15
15	道光三〇年四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五、二九)	大學士穆彰阿等咨覆兩江總督	嘆曾如有商辦事件應照會廣東欽差大臣勿擅往各處	重復	16
16	道光三〇年四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六、三)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嘆夷到津	重復	17
17	道光三〇年四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六、三)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片奏	嘆夷堅欲進口	重復	17
18	道光三〇年四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六、三)	上諭	命訥爾經額妥爲開導夷人令速回粵東	重復	18
19	道光三〇年四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六、八)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擬親赴蘇松與撫臣商酌開導夷人事宜	18	18
20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六、一〇)	上諭	命陸建瀛剴切開導在滬嘆曾令速返粵東	稍有出入	19
21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六、一〇)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派員赴大沽口開導嘆夷	稍有出入	19
22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六、一〇)	上諭	命訥爾經額飭嘆夷速行南駛聽候覆諭	稍有出入	20
23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六、一二)	兵科給事中曹履泰片奏	請飭林則徐協辦夷務	有出入	21
24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六、一二)	上諭	命劉韻珂等飭令林則徐速來京聽候簡用	重復	21
25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六、一二)	謝榮堃奏	鹿澤長未盡職守請旨押回原籍並請議處劉韻珂濫保逃員	22	22
26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六、一二)	謝榮堃片奏	浙省道員成齡接待夷酋極形卑詔	22	22
27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六、一二)	上諭	命將成齡鹿澤長送部引見	23	23
28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四日 (一八五〇、六、一三)	李純奏	臚列馭夷之法	23	23

29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四日 (一八五〇、六、一三)	李純片奏	請籌餉練兵	24
30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六、一四)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夷船已啓旋南駛	25
31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六、一四)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片奏	開導來津夷酋令其南返	25
32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六、一四)	上諭	命訥爾經額趁夷船南駛選擇將弁防守海口	26
33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六、一四)	上諭	命兩江閩浙督撫妥爲防範夷人藉口尋衅	27
34	道光三〇年五月初九日 (一八五〇、六、一八)	山海關副都統富勒敦奏	停泊老龍頭海面夷船已派員令其南旋	28
35	道光三〇年五月一日 (一八五〇、六、二〇)	江西學政張芾奏	請重海防嚴禁吸食鴉片並請罷斥咸齡	28
36	道光三〇年五月一日 (一八五〇、六、二〇)	上諭	命吳文鎔將咸齡送部並訪查該員縱夷實情	29
37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一)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派員防範大沽等海口情形	30
38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一)	山東巡撫陳慶偕奏	未見夷船經過山東海面	30
39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倘天津夷船駛返即遵旨開導令其回粵	31
40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片奏	俟天津船回即可相機開導使之回粵	32
41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單	夷船赴津來往照會	32
42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二)	上諭	命陸建瀛夷船如到滬仍遵前旨令其返粵並嚴防沿海各口	34
43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日 (一八五〇、六、二二)	山東巡撫陳慶偕奏	赴津夷船行踪	35

44	道光三〇年五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六、二七)	上諭	命奕興嚴防夷船來奉	稍有出入	35
45	道光三〇年五月二二日 (一八五〇、七、一)	山東巡撫陳慶偕奏	夷船一隻經過登州竹山洋面		36
46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七、一一)	兩江總督陸建瀛等奏	天津夷船已回上海即日起旋回粵	有出入	36
47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七、一一)	兩江總督陸建瀛等片奏	上海夷人天主堂之十字架等遭雷雨擊燬	重複	37
48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七、一一)	上諭	命沿海各省督撫飭各海口文武員弁防範夷船	重複	37
49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七、一一)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抵大沽海口督同天津鎮道詳籌防範事宜	有出入	38
50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七、一三)	盛京將軍奕興等奏	奉省洋面甚屬安靖		39
51	道光三〇年六月初七日 (一八五〇、七、一五)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夷目麥華陀駛回上海嘆酋願返粵		40
52	道光三〇年六月一四日 (一八五〇、七、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等奏	嘆酋已携眷起旋回粵	重複	40
53	道光三〇年六月一四日 (一八五〇、七、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等片奏	夷人詭譎欲攘外必先安內	有出入	41
54	道光三〇年六月二五日 (一八五〇、八、二)	盛京將軍奕興奏	倘夷船駛近奉省口岸即遵旨勸速回粵		42
55	道光三〇年六月二九日 (一八五〇、八、六)	兩江總督陸建瀛片奏	嘆酋已携眷回粵	重複	43
56	道光三〇年六月三〇日 (一八五〇、八、七)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	嘆酋若返香港當恪遵指授相機妥辦	有出入	43
57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八、八)	安徽布政使蔣文慶奏	海疆防務不宜稍疏	有出入	44
58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八、八)	上諭	命沿海各省督撫照蔣文慶原奏各就地方情形籌辦	重複	46

59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八、一〇)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	廣東夷情			46
60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八、一二)	浙江巡撫吳文鎔奏	訪查咸齡並無卑詔縱夷情事	有出入		47
61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五日 (一八五〇、八、一二)	浙江巡撫吳文鎔片奏	寧波夷情安靜	重複		47
62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六日 (一八五〇、八、一三)	福建巡撫徐繼畬片奏	福州夷情安靜	稍有出入		48
63	道光三〇年七月初六日 (一八五〇、八、一三)	福建巡撫徐繼畬片奏	訪晤林則徐			48
64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前任漕運總督周天爵奏	暎夷和不可恃宜及時思患預防	有出入		49
65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前任漕運總督周天爵單	條陳思患預防之法	有出入		50
66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上諭	命沿海各省撫督按照周天爵所奏悉心體察慎密籌防	重複		53
67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翰林院侍讀學士孫銘恩奏	福建侯官縣知縣擅將神光寺租給夷人居住	稍有出入		53
68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翰林院侍讀學士孫銘恩單	福建省城士民致暎咭喇夷官不得強租神光寺公信			54
69	道光三〇年七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八、二五)	上諭	命劉韻珂等曉諭暎夷勿租神光寺	重複		56
70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五日 (一八五〇、九、一)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查辦夷官租賃神光寺及禁阻英船購買台煤情形	有出入		56
71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五日 (一八五〇、九、一)	上諭	命劉韻珂等妥辦夷官租賃神光寺案件	重複		59
72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九、二)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	叻曾回港極形安靜	有出入		59
73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九、二)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片奏	英國女王傳知叻輪在中國見機行事	稍有出入		60

74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九、二)	上諭	命徐廣縉等拒絕啖酋求換臺灣港口之請	重複	61
75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九、二)	上諭	命劉韻珂等飭臺灣鎮道嚴防啖夷在臺灣附近洋面尋衅	重複	62
76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工科給事中林揚祖奏	夷官租賃神光寺	有出入	62
77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工科給事中林揚祖單	啖夷揭帖勿驅逐租賃神光寺啖人		63
78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工科給事中林揚祖單	閩省城士民致啖官公啓		64
79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工科給事中林揚祖單	福州紳士致徐繼畬請禁止夷人租賃城內寺觀信函		64
80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工科給事中林揚祖單	福建巡撫徐繼畬覆福州紳士神光寺夷人並無携械砲情事		65
81	道光三〇年七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九、四)	上諭	命劉韻珂等慎重辦理神光寺案	稍有出入	67
82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九、六)	湖南道御史何冠英奏	福建巡撫辦理神光寺案不當	稍有出入	68
83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一日 (一八五〇、九、六)	上諭	命劉韻珂密查徐繼畬辦理神光寺案有無謬誤之處	稍有出入	69
84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九、八)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啖夷租賃神光寺已相機勸諭騰遷	有出入	69
85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三日 (一八五〇、九、八)	上諭	命劉韻珂等開導神光寺夷人及早遷移	重複	70
86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四日 (一八五〇、九、九)	福建學政黃贊湯奏	敬陳預籌防夷之策	有出入	71
87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四日 (一八五〇、九、九)	福建學政黃贊湯片奏	敬陳制夷之策	有出入	72
88	道光三〇年八月初四日 (一八五〇、九、九)	上諭	命沿海各省督撫妥籌撫夷之策	重複	73

99	道 光三〇年九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奏	辦理夷官租賃神光寺情形	有出入	86
100	道 光三〇年九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嚴防海口	稍有出入	83
101	道 光三〇年九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籌辦防夷情形	稍有出入	82
102	道 光三〇年九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奉天各海口駐兵情形	重複	80
103	道 光三〇年九月二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閩浙總督劉韻珂密片奏	籌議道府與聞兵事	重複	79
98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命訥爾經額嚴防津沽海口	有出入	78
97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七)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籌辦防夷情形	有出入	75
96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七)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天津海口不容忽視	有出入	75
95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七)	盛京將軍奕興奏	嚴防海口	有出入	74
94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籌辦防夷情形	有出入	73
93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上諭	命訥爾經額嚴防津沽海口	有出入	72
92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籌辦防夷情形	有出入	71
91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	命訥爾經額嚴防津沽海口	有出入	70
90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上諭	命訥爾經額等於內河扼要之處相度地勢妥爲佈置	有出入	69
89	道 光三〇年八月二三日 (一八五〇、九、二八)	前任漕運總督周天爵奏	請於內河扼要設防以防夷船	有出入	68

104	道光三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〇)	上諭	命劉韻珂等妥辦神光寺案及暎夷請在臺灣購煤事宜	重複	94
105	道光三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一)	兩廣總督徐廣綰等奏	暎夷欲於臺灣購煤並擬以福州易臺灣為港口	有出入	95
106	道光三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八五〇、一〇、三一)	上諭	命徐廣綰等嚴防夷人採購臺煤	重複	96
107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一)	湖廣道御史何冠英奏	請派大員徹查劉韻珂徐繼畬辦理神光寺案不當之處	稍有出入	96
108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一)	湖廣道御史何冠英片奏	劉韻珂袒護夷人請旨嚴密飭查	重複	98
109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一)	湖廣道御史何冠英單	侯官縣學生員工稟請速驅神光寺夷人	重複	98
110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一)	上諭	命徐廣綰密查劉韻珂失職之處	稍有出入	99
111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一八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一)	上諭	命劉韻珂等奏明夷人在福州滋擾情形	重複	100
112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一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四)	閩浙總督劉韻珂片奏	福夏兩口夷情安靜	重複	101
113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一日 (一八五〇、一一、二四)	上諭	命劉韻珂據實具奏福州夷情	重複	101
114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九日 (一八五〇、一二、二)	上諭	命徐廣綰防範澳門夷人勾結香港暎夷	重複	102
115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一二、三一)	兩廣總督徐廣綰等奏	馭夷貴在服夷之心	有出入	102
116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一二、三一)	兩廣總督徐廣綰等奏	馭夷必先安內	有出入	103
117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一二、三一)	兩廣總督徐廣綰等奏	奏報廣東夷情	有出入	104
118	道光三〇年一〇月二八日 (一八五〇、一二、三一)	閩浙總督劉韻珂等片奏	瑞夷在金牌洋面被劫葡國船上黑夷殺傷南台民人	重複	106

133	132	131	130	129	128	127	126	125	124	123	122	121	120	119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二八)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二七)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二七)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七)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七)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二)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二)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一二)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九)	道光三〇年二月初八日 (一八五一、一、九)
福建巡撫徐繼畬奏	上諭	福建巡撫徐繼畬片奏	上諭	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	兩廣總督徐廣縉單	兩廣總督徐廣縉片奏	上諭	閩浙總督劉韻珂奏	上諭	上諭	兩廣總督徐廣縉奏	上諭	福建巡撫徐繼畬片奏	上諭
命徐繼畬秉公辦理夷人被劫案並將肇事黑夷送該國領事按約辦理	命徐廣縉開導喚回咄咄哈	閩省督撫遷就夷人請予薄懲	命徐廣縉探查奸民與夷人勾通情形	命徐繼畬詳奏辦理神光寺案情形	神光寺及西禪寺之夷人已搬遷及夷人查無強買民房訂塞砲眼等情事	命裕泰到任後訪查神光寺案及夷人勒買民房等情形	請嚴辦閩縣侯官兩知縣縱夷	閩縣侯官兩縣曉諭商民與夷人公道貿易並不得拒絕受雇告示	澳門夷情	命裕泰密查閩縣侯官兩知縣抑民奉夷情事	神光寺夷人已搬遷喚夷採購臺煤事當按約拒絕	命裕泰到任後密查劉韻珂徐繼畬辦理夷務得失	申辯夷人租住房屋釘塞砲眼槍傷幼孩等情事	
重複	有出入	重複	重複	重複	重複	重複	重複	重複	重複	有出入	有出入	重複		
116	116	115	114	114	113	113	112	111	111	110	109	109	107	107

134	道光三〇年二月二七日 (一八五一、一、二八)	上諭	命裕泰到任後再行嚴訪夷人釘塞砲眼一節	重復	119
135	咸豐元年正月二四日 (一八五一、一、二四)	福建巡撫徐繼畲片奏	神光寺夷人已搬遷並令僧人出具永不租給夷人切結	重復	119
136	咸豐元年正月二四日 (一八五一、一、二四)	上諭	命裕泰查明徐繼畲有無袒護與廉情事	重復	120
137	咸豐元年正月二五日 (一八五一、一、二五)	禮部奏	琉球使臣稟請開導啖夷撤離琉球	重復	120
138	咸豐元年正月二五日 (一八五一、一、二五)	禮部單	琉球使臣稟函請開導啖夷將啖噶哈等撤離琉球	重復	121
139	咸豐元年正月二五日 (一八五一、一、二五)	上諭	命徐廣緒開導啖夷將啖噶哈撤離琉球	重復	122
140	咸豐元年正月二五日 (一八五一、一、二五)	上諭	諭禮部堂官撤回啖夷一節已命徐廣緒查辦	重復	123
141	咸豐元年二月一三日 (一八五一、二、一五)	蘇松太道麟桂奏	請籌款整頓海防	有出入	123
142	咸豐元年二月一三日 (一八五一、二、一五)	蘇松太道麟桂片奏	請飭海疆大吏查禁夷人利用奸民探聽內地公事	重復	126
143	咸豐元年二月一三日 (一八五一、二、一五)	上諭	命陸建瀛發抒整飭海口意見	重復	126
144	咸豐元年二月二四日 (一八五一、二、二四)	閩浙總督裕泰片奏	查明閩縣侯官兩知縣示諭並禁止道山觀道士承買民房租賃夷人	有出入	127
145	咸豐元年二月二四日 (一八五一、二、二四)	上諭	命裕泰令租住烏石山下民房夷人搬遷	有出入	128
146	咸豐元年二月二七日 (一八五一、二、二九)	兩廣總督徐廣緒奏	訪查夷人租住寺屋釘塞砲眼等情形	有出入	128
147	咸豐元年二月二八日 (一八五一、二、三〇)	兩廣總督徐廣緒奏	啖夷啖噶哈非改喻所能呼應	重復	130
148	咸豐元年二月二八日 (一八五一、二、三〇)	上諭	命徐廣緒仍相機辦理撤回啖噶哈之事	重復	131

149	咸豐元年三月初七日 (一八五一、四、八)	閩浙總督裕泰奏	擬暫緩令道山觀夷人搬遷	有出入	132
150	咸豐元年三月初七日 (一八五一、四、八)	閩浙總督裕泰片奏	阻止啖夷於烏石山上埋葬啖夷領事	有出入	133
151	咸豐元年三月初七日 (一八五一、四、八)	上諭	命裕泰仍遵前旨密查劉韻珂等失策之處	有出入	134
152	咸豐元年三月初七日 (一八五一、四、八)	閩浙總督裕泰奏	訪查夷人租住寺屋並侯官知縣出示曉諭情形	有出入	134
153	咸豐元年三月初七日 (一八五一、四、八)	上諭	閩縣知縣來錫蕃著革職留任	重複	135
154	咸豐元年三月二〇日 (一八五一、四、二二)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嚴拏烟犯禁止邪教干預訟案	有出入	136
155	咸豐元年三月二二日 (一八五一、四、二三)	閩浙總督裕泰奏	劉韻珂等所奏各情與所查無異	有出入	137
156	咸豐元年三月二二日 (一八五一、四、二三)	閩浙總督裕泰片奏	徐繼畲查無廻護與廉情事	重複	139
157	咸豐元年三月二二日 (一八五一、四、二三)	閩浙總督裕泰片奏	啖夷領事欲審辦會匪	重複	140
158	咸豐元年三月二八日 (一八五一、四、二九)	兩廣總督徐廣縉奏	吹噓碍難撤回咆嘯哈		141
159	咸豐元年四月二九日 (一八五一、五、二九)	兩江總督陸建瀛奏	奏陳海疆防範之法	重複	142
160	咸豐元年五月一六日 (一八五一、六、一五)	閩浙總督裕泰片奏	居住道山觀夷情	有出入	143
161	咸豐元年五月二九日 (一八五一、六、二八)	浙江巡撫常大淳奏	奏陳籌防海疆之法	有出入	144
162	咸豐元年五月二九日 (一八五一、六、二八)	浙江巡撫常大淳片奏	寧波夷情	有出入	145
163	咸豐二年二月初九日 (一八五三、一、一七)	閩浙總督李芝昌等奏	琉球使臣請代爲轉飭啖夷咆嘯哈撤離琉球	有出入	145